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

總收文 事 由

廳

長

東山

建
第
168
文
指令
授
呈
讀
改
編
知
易
由

送武原綸使
蜀理泉

附 件

隨文

稿 擬 稿 會 稿

許克仁

稿
陳慶波書

張子軒

徐克制

中民華

去文
檔案

年

十一月廿一日

十月廿九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月
四

字第

字第

47168

時封發

時蓋印

時校對

時繕寫

時判行

時核簽

時擬稿

詩文辨

號

誠

發

印

對

寫

行

簽

稿

辨

指令

全武漢輪渡受理案

本年十月十日先渡案第10號呈請

改編全級特公費暨工程人員技術津

貼支給表新校由

呈件均悉。國於各處系案杭開各級人員及技術人員支給

特不費技術人員等項。奉准在案。應以具呈。以表。各。村。核。市。
并通令飭遵。各。認。處。各。級。主。管。人。員。特。別。於。第。一。次。依。照。建。立。各。項。不。同。先。後。開。合。規。定。各。項。核。實。檢。查。
在案。應。無。重。新。核。定。由。外。部。送。原。表。知。照。外。

仰市知照

以令

廳長案

成仁士

會計室

武漢輪渡管理處呈

三十七年十一月十一日
字一四七號

事由 為奉令改編本處各級特公費暨工程人員技術津貼支給表祈核示由

案奉

鈞廳建會均字第四〇二二號訓令准送本處各級人員特公費支給清冊並規定工程人員得支辦公費或技術津貼一種飭遵辦理正趕辦中復奉建會均字第四〇四六號訓令以原送支給表與原規定原則不符各等因自應遵辦查本處各課主管人工作至為忙碌每月支給特別辦公費拾元為數實屬不多除飭各員依照公務員任用法填表檢證實呈核定薪給外仍懇先行完成法案謹依照核定編制名稱造就特別辦公支給暨工程人員技術津貼支給四份理合呈貴鈞廳賜予核轉是禱

謹呈

廳長余

附特別辦公費暨技術津貼支給表四份

武漢輪渡管理處主任鄭萬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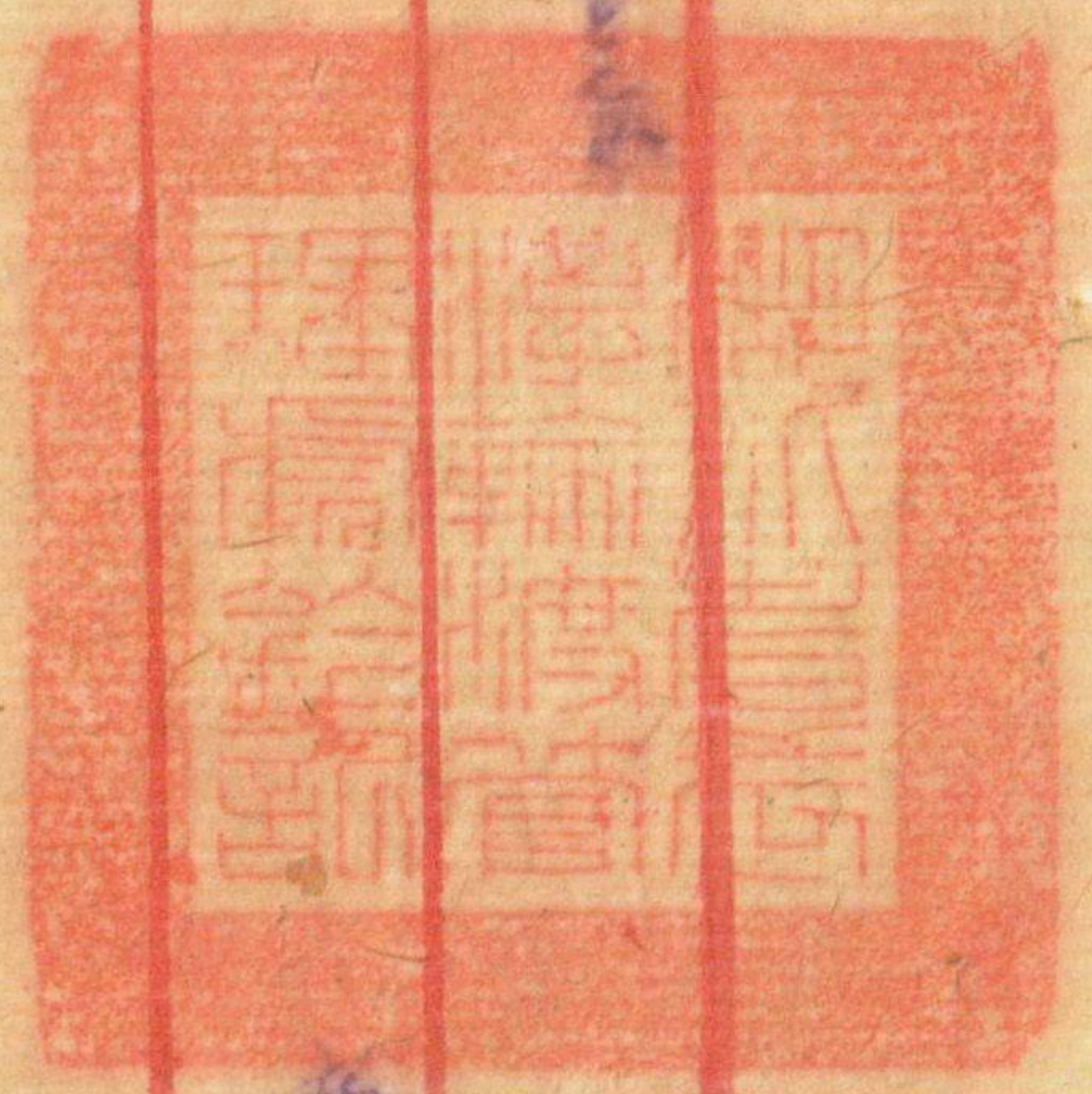


45

武漢輪渡管理處特別辦公費暨技術津貼支給表

職別	薪月支	金額
特公	2000	
副主	1000	
課長	1000	
會計員	1000	
工程師技術津貼	1000	
副工程師	1000	
助理工程師	1000	
合計	9000	

課長秘書課長各支100元



湖北省檔案館